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三路12巷3號

電話：(02)2299-10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6～72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2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2～74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4	三四
(十二) 其　　他	59～66、72、74～75	二七～二九、三二、三五～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6、78～81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76、82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6～77、83～84	三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77、85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6～97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述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869,859 仟元，佔資產總額約 43%，其中投資子公司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485,817 仟元，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係為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子公司。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為新台幣 1,057,073 仟元，無形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2,163,154 仟元，合計佔其資產總額約 79%。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係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詳附註四(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七)及十。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有減損跡象時，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必須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因減損測試涉及會計估計及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是以列為民國 109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資產減損評估報告，了解專家資歷以判斷結果是否足以信賴，並取得專家之獨立性聲明書以判斷其客觀性是否適足。
2. 評估外部專家減損評估採用之方法論及相關假設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東　儒　　會計師　陳　盈　州

謝東儒　　陳盈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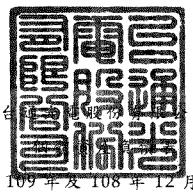

台[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8,701	5	$ 140,933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8,141	-	5,69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八及三十）	5,468	-	14,4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三十）	131,637	3	148,076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三十）	77,342	2	110,95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499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453,968	10	461,045	11
1410	預付款項	14,087	-	17,87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十及三一）	1,012	-	40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90,855	20	899,432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3,845	-	20,19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及三十）	1,869,859	43	1,913,473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五及三一）	1,005,710	23	1,015,386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29,655	1	41,95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十五及三一）	19,998	1	20,55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02	-	5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61,828	1	70,341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三）	391,806	9	205,209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11,549	-	15,04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	-	5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三一）	69,526	2	12,30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474,078	80	3,315,026	79
1XXX	資產總計	$ 4,364,933	100	$ 4,214,45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74	-	$ 35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195,473	5	212,262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323	-	5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150,410	3	62,77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43,411	1	66,25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	-	1,12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1,698	1	52,47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20,026	1	21,214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213,537	5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96,884	2	220,31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008	-	3,73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57,844	18	640,550	1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	-	288,509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三一）	623,040	14	624,174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987	-	85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10,256	-	21,11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5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三、二十及三十）	30,168	1	21,2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64,636	15	955,879	23
2XXX	負債總計	1,422,480	33	1,596,429	3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375,804	31	1,186,204	28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50,558	1	-	-
3100	股本總計	1,426,362	32	1,186,204	28
3210	資本公積	1,265,919	29	1,153,540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676	3	125,67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81	-	10,58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390	3	150,052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63,647	6	286,309	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66)	-	(8,71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309)	-	69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3,475)	-	(8,024)	-
3XXX	權益總計	2,942,453	67	2,618,029	6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364,933	100	$ 4,214,4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慶煌　　經理人：李慶煌　　會計主管：丁思方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4110	銷貨收入	$ 801,249	86	$ 776,616	8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676	-	88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799,573	86	775,731	82
4520	工程收入	131,896	14	174,567	18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31,469	100	950,29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一、二四、三十及三三）				
5110	銷貨成本	674,756	73	665,286	70
5520	工程成本	111,884	12	120,976	1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86,640	85	786,262	83
5900	營業毛利	144,829	15	164,036	17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11,376)	(1)	(3,135)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23,749	3	34,837	4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57,202	17	195,738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四及三十）	106,463	11	102,065	11
6900	營業淨利	50,739	6	93,673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四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44,730	5	38,312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2	-	1,74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	($ 15,116)	(2)	($ 12,02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86,000)	(9)	(157,270)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414)	(6)	(129,239)	(14)
7900	稅前淨損	(4,675)	-	(35,566)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7,682)	(2)	(25,128)	(2)
8200	本年度淨損	(22,357)	(2)	(60,694)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5)	-	76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999)	(1)	536	-
8310		(6,304)	(1)	1,29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5	-	(2,97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7)	-	596	-
8360		548	-	(2,38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756)	(1)	(1,08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113)	(3)	($ 61,779)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	108年度 金　額	%
	每股虧損（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0.19)		($ 0.51)	
9850	稀　釋	($ 0.19)		($ 0.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慶煌　經理人：李慶煌　會計主管：丁思方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二二）普通股股本	股本（附註二二）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附註四及二二）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及二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及二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6,204	$ -	$ 1,145,478	$ 125,555	$ 10,581	$ 219,320	($ 6,332)	$ 154	$ -	$ 2,680,960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1	-	(121)	-	-	-	-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60,694)	-	-	-	(60,694)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61	(2,382)	536	-	(1,08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9,933)	(2,382)	536	-	(61,779)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8,062	-	-	-	-	-	-	8,062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9,214)	-	-	-	(9,21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86,204	-	1,153,540	125,676	10,581	150,052	(8,714)	690	-	2,618,029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	(22,357)	-	-	-	(22,357)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5)	548	(5,999)	-	(5,756)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2,662)	548	(5,999)	-	(28,113)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1,581	-	-	-	-	-	-	1,581
E1	現金增資	200,000	-	84,000	-	-	-	-	-	-	284,0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50,558	28,956	-	-	-	-	-	-	79,514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2,558)	(12,558)
L3	庫藏股註銷	(10,400)	-	(2,158)	-	-	-	-	-	12,558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75,804	$ 50,558	$ 1,265,919	$ 125,676	$ 10,581	$ 127,390	($ 8,166)	($ 5,309)	$ -	$ 2,942,4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慶煌　　經理人：李慶煌　　會計主管：丁思方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675)	($ 35,5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072	52,338
A20200	攤銷費用	676	59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83)	(1,191)
A20900	財務成本	15,116	12,023
A21200	利息收入	(80)	(181)
A21300	股利收入	(76)	(83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81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6,000	157,27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09)	(1,231)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11,376	3,135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23,749)	(34,837)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4,827)	8,349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24	246
A29900	負債準備迴轉	(19,915)	(3,0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451)	(5,690)
A31130	應收票據	8,995	(13,252)
A31150	應收帳款	16,580	120,78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3,609	413
A31200	存　　貨	11,904	(35,142)
A31230	預付款項	3,787	(1,32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	11,113
A32125	合約負債	(16,789)	17,194
A32130	應付票據	270	(76)
A32150	應付帳款	87,508	(32,6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071)	15,9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277	$ 1,01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58	(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0)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8,314	235,3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801)	(39,2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513	196,0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47	79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000)	(426,34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88)	(13,78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86	7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20)	(10,02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919	2,76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3)	(22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7,856)	(1,22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9,277)	(617,66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0	18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6	835
B099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769	3,9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137)	(1,059,9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294,8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22,000	895,99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46,566)	(344,5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255	4,68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228)	(5,99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9,777)	(34,272)
C04600	現金增資	284,000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2,558)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701)	(8,29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425	802,46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	(1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57,768	($ 61,5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933	202,49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8,701	$ 140,9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慶煌　經理人：李慶煌　會計主管：丁思方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台通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於 70 年 12 月設立，嗣於 89 年 5 月更名為「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0 年 7 月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備上市後，於同年 9 月股票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本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為光纜及光纖到家相關配件、局內外傳輸線材、電力傳輸線材、其他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及礦石之批發及銷售。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及提升經營效率，於 98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安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安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 98 年 4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因安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此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 109 年度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惟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

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電信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1年，是以與電信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約為2至3年）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之商業本票、附賣回票債券及定期存款等，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允價值。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

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

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行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衡量已簽訂尚未履行之銷售合約，就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產生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纜及光纖到家相關配件、局內外傳輸線材、電力傳輸線材、其他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主要係於起運時貨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工程收入

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五)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法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並同時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十九)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

決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折現率。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869,859 仟元及 1,913,473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12	$ 7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7,889	140,163
	$198,701	$140,933

本公司設質之定期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設質之定期存單	0.84%	1.09%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19	$ 971
彤電股份有限公司	-	-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26	19,220
	13,845	20,191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興國發展有限公司（香港）(Wallace Development Ltd.)	-	-
	$ 13,845	$ 20,19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非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述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及108年6月現金減資，減資比例分別為40%及65%，本公司業已於109年及108年7月收回減資退回股款分別為347仟元及792仟元。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468	$ 14,463
減：備抵損失	-	-
	$ 5,468	$ 14,463
因營業而發生	$ 5,468	$ 14,463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 5,468	$ 14,4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0,943	$ 56,22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7,297	98,931
	138,240	155,160
減：備抵呆帳	(6,603)	(7,084)
	$131,637	$148,076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 12,269	$ 9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073	110,009
	$ 77,342	$110,951

本公司之客戶群主要為國內外電信公司或同業，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顯著集中於重要客戶而存在之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於國內及東南亞等地區之商品銷售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至 120 天，於大陸地區之授信期間係依合約約定或依大陸市場慣性交易條件收取帳款，故無特定天期，另對該應收帳款皆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如交易對手發生票據退票、財務困難或重整等情事，本公司將依該客戶現行營運狀況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應收帳款若未有上述情況而有逾授信期間，則依客戶之行業別分組依授信期間區分，對於帳齡會超過各群組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各群組之歷史平均回收率、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前期財務狀況，以可能損失率認列一定比例之備抵損失。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由業務人員透過外部資訊或經由拜訪了解客戶後，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

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權已逾期超過一定天數，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31,617	$ 20	$ -	$ 6,603	$ 138,2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6,603)	(6,603)
攤銷後成本	$ 131,617	$ 20	$ -	$ -	$ 131,637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47,358	$ 575	$ 143	$ 7,084	$ 155,1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7,084)	(7,084)
攤銷後成本	$ 147,358	$ 575	$ 143	$ -	$ 148,076

本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7,084	$ 7,100
加：本年度迴轉	-	(16)
加：轉銷呆帳	(481)	-
年底餘額	$ 6,603	$ 7,084

九、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85,307	$ 158,015
在製品	8,409	18,095
原物料	444,567	472,723
在途存貨	12	1,366
	638,295	650,19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84,327	189,154
	$ 453,968	$ 461,045

本公司109及108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74,756仟元及665,286仟元。109及108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4,827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8,349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1,733,358	$1,811,257
投資關聯企業	136,501	102,216
	$1,869,859	$1,913,473

(一)投資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千通光電事業有限公司（以下稱千通光電）	$ 74,531	$ 71,149
瓊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瓊蓮公司）	23,040	21,617
鑫通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鑫通資源）	127,111	134,068
SING TUNG TECHNOLOGIES PTE. LTD（以下稱SING TUNG）	18,450	16,637
大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大通建設）	4,409	4,656
公開發行公司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智網）	1,485,817	1,563,130
	$1,733,358	$1,811,257

子公司名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千通光電	100%	100%
瓊蓮公司	100%	100%
台智網	68.22%	68.22%
鑫通資源	86%	86%
SING TUNG	97%	97%
大通建設	51%	5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千通光電、瓊蓮公司、SING TUNG 及大通建設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1.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取得台北市政府「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並依契約規定成立新公司。新公司（台智網）於 101 年 1 月 6 日設立，本公司業已於 101 年 1 月 1 日前支付台智網 156,000 仟元之股款。台智網為建設網路機房及充實營運資金需求，於 101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 101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0 仟股，以每股 10 元發行，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 28,080 仟股，投資價款 280,800 仟元，台智網為開發及建置可調式光塞取多功器（ROADM）、互連網及資訊中心（DC & POI）系統、同步系統（Synchronization System）暨用戶接取網路，於 102 年共計辦理 2 次現金增資，並分別以每股 10 元及 15 元發行 32,000 仟股及 39,000 仟股，本公司分別認購 4,390 仟股及 21,194 仟股。台智網為購買纜線物料及佈放纜線工程，於 103 年共計辦理 2 次現金增資，並分別以每股 18 元及 20 元發行 34,000 仟股及 25,200 仟股，本公司分別認購 21,456 仟股及 19,055 仟股。台智網為購買纜線物料及佈放纜線工程，於 105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以每股 15 元發行，本公司認購 19,942 仟股。台智網於 108 年辦理現金增

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以每股10元發行，本公司認購29,735仟股，請參閱附註三二之說明。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計投資台智網公司價款均為2,725,235仟元。

2. 鑫通資源於108年2月22日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請參閱附註三二之說明。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智通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智通聯網）	$ 80,207	$ 73,344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建通國際）	56,294	28,872
	$136,501	$102,216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公司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智通聯網	29.54%	29.54%
建通國際	29%	29%

本公司與他公司共同聯盟投標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港洲際二期S19號碼頭及後線土地租賃經營暨投資興建密閉式煤炭倉儲設施」案，依評選結果新設成立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簽約，本公司投資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29%。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8年11月4日獲准設立，設立時實收資本額100,000仟元。

建通國際於109年12月21日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每股10元發行10,000仟股，本公司依原持股比29%認購2,900仟股，投資價款29,000仟元。

本公司對智通聯網及建通國際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資訊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5,285	$ 8,516
綜合損益總額	$ 5,285	$ 8,516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896,966	$ 84,398	$ 425,397	$ 27,313	$ 9,852	$ 51,754	$ 6,243	$ 1,501,923
增添	-	-	3,216	4,485	103	-	-	7,804
處分	-	-	(5,334)	(4,145)	(560)	-	-	(10,039)
重分類	-	-	2,860	(180)	-	-	-	2,68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896,966	$ 84,398	$ 426,139	$ 27,473	$ 9,395	$ 51,754	$ 6,243	$ 1,502,3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48,611	$ 359,859	$ 21,202	$ 9,461	$ 42,409	$ 4,995	$ 486,537
銷除－處分資產	-	-	(2,933)	(1,872)	(560)	-	-	(5,365)
折舊費用	-	3,445	7,391	1,979	164	1,883	624	15,48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52,056	$ 364,317	$ 21,309	$ 9,065	$ 44,292	$ 5,619	$ 496,658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896,966	$ 32,342	$ 61,822	$ 6,164	$ 330	$ 7,462	$ 624	$ 1,005,710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438,206	$ 84,398	$ 414,014	$ 29,888	$ 9,852	$ 51,439	$ 6,243	$ 1,034,040
增添	-	-	12,883	590	-	315	-	13,788
處分	-	-	(1,500)	(3,165)	-	-	-	(4,665)
重分類	458,760	-	-	-	-	-	-	458,76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96,966	$ 84,398	$ 425,397	$ 27,313	$ 9,852	$ 51,754	$ 6,243	$ 1,501,9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45,125	$ 352,373	$ 21,237	$ 9,304	$ 40,059	$ 4,370	$ 472,468
銷除－處分資產	-	-	(1,147)	(2,796)	-	-	-	(3,943)
折舊費用	-	3,486	8,633	2,761	157	2,350	625	18,01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48,611	$ 359,859	$ 21,202	$ 9,461	$ 42,409	$ 4,995	$ 486,53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896,966	$ 35,787	$ 65,538	$ 6,111	$ 391	$ 9,345	$ 1,248	$ 1,015,386

本公司執行資產減損測試係採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作為資產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於109及108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1至40年
房屋附屬設備及裝修工程	7至13年
機器設備	
光纜、電線電纜製造及試驗設備	3至34年
其他製造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1至12年
辦公設備	3至15年
租賃改良	1至15年
其他設備	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8,866	$ 3,072
建 築 物	20,702	38,457
辦公設備	87	262
運輸設備	-	160
	$ 29,655	$ 41,951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7,732	$ 7,76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1,938	$ 12,005
建 築 物	17,755	21,310
辦公設備	175	174
運輸設備	160	279
	$ 30,028	$ 33,768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09及108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20,026	$ 21,214
非 流 動	$ 10,256	$ 21,113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1.57%	1.63%
建 築 物	1.58%~1.63%	1.57%~1.63%
辦公設備	1.63%	1.63%
運輸設備	-	1.57%~1.6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土地、廠房及辦公場所，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支付1次，租期期滿可續約，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之租賃協議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三。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 4,364	$ 1,17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4,821)	($ 35,449)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109年1月1日及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4,4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913
折舊費用	55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4,471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9,998
成　本	
108年1月1日及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4,4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355
折舊費用	55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913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20,556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40年
房屋附屬設備及裝修工程	10年～30年

109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同意無條件將109年5月1日至110年4月30日之租金金額每月調降100仟

元。因原租賃合約並無相關租金調整機制，前述租金減讓係於剩餘租賃期間內調整租金收入。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新北市新莊區，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51,493仟元及225,068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房仲業最近期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之結果，並歸類在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第3等級。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2至4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4,530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第1年	$ 17,745	$ 22,440
第2年	4,230	18,195
第3年	-	4,300
	$ 21,975	$ 44,935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5,466
單獨取得	47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93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4,961
攤銷費用	67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637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302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5,239
單獨取得	22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46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4,367
攤銷費用	59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96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05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5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銀行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一）	$477,174	$630,490
銀行信用借款	242,750	214,000
	719,924	844,49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96,884	220,316
	$623,040	$624,174

(一) 銀行長期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之不動產（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淨額）為擔保，借款到期日陸續於114年6月到期，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33%～1.70%及1.375%～1.60%，按月繳息，償還方式係自借款合約所定期間內，按季平均還本或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二) 銀行長期信用借款之借款到期日陸續於114年12月到期，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32%～1.85%及1.51%～1.85%，按月繳息，償還方式係自借款合約所定期間內，按月、按季平均還本或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323	$ 53
應付帳款	$150,410	$ 62,772

本公司購貨之平均賒帳期間一般為 3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909	$ 22,321
應付勞務費	962	1,020
應付稅捐	1,394	3,678
應付房地款	842	25,842
其　　他	20,304	13,389
	$ 43,411	$ 66,250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虧損性銷售合約	$ 26,167	$ 48,032
員工福利	5,531	4,438
	$ 31,698	$ 52,470

(一) 虧損性銷售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衡量已簽訂尚未履行之不可取消銷售合約，就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必要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金額。本公司預計於一年內履行合約，該估計可能隨履約狀況及原物料成本之異動而改變。

(二)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218,600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063	11,491
	213,537	288,509
減：列為1年內執行賣回權	213,537	-
	$ -	$ 288,509

本公司於108年6月24日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之3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一)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二)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2年（110年6月24日），以債券面額之101.5056%賣回。

(三) 若遇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市場連續30個營業日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3個月之翌日（108年9月25日）至債券到期前40日（111年5月15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四)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3個月翌日（108年9月25日）起，至到期日（111年6月24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以108年6月14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102%，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6.3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自109年11月12日起，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依發行條件之規定調整為每股新台幣16.1元。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5633%。

發行日主契約債務工具原始認列金額為286,264仟元，係初始發行純粹債券之公允價值290,250仟元減除分攤至主債務之交易成本4,983仟元及加計相關所得稅影響數997仟元之餘額；贖回及賣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1,548仟元；權益組成要素為8,062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8,175仟元，並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40仟元及加計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7仟元之餘額。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5,150仟元）	$ 294,850
發行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組成部分	(1,548)
發行日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40仟元及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7仟元）	(8,062)
發行日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4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983仟元及相關所得稅影響數997仟元）	$ 286,264

本公司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贖回及賣回權衍生工具於109及108年度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主契約債務工具部分	贖回及賣回權衍生工具
109年1月1日餘額	($ 288,509)	($ 357)
利息費用	(4,542)	-
轉換為普通股	79,514	-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28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13,537)	($ 74)

108年度

	主契約債務工具部分	贖回及賣回權衍生工具
發行日	($ 286,264)	($ 1,548)
利息費用	(2,245)	-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1,19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88,509)	($ 357)

二十、其他非流動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 6,715	$ 6,911
存入保證金	20,090	12,063
其　　他	3,363	2,251
	$ 30,168	$ 21,225

除役負債之負債準備係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所估計之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除役負債。若清償此義務之估計金額或折現率變動，而改變前述義務之估計數時，於當期調整相關成本及負債；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利息費用。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6,471仟元及5,930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411	$ 11,52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226)	(11,586)
提撥短絀（剩餘）（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85	($ 58)

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058	($ 12,324)	$ 73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180	(171)	9
認列於損益	366	(171)	1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81)	(38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39	-	33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19)	-	(7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0)	(381)	(761)
雇主提撥	-	(226)	(226)
計畫資產支付數	(1,516)	1,516	-
108年12月31日	$ 11,528	($ 11,586)	($ 58)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528	($ 11,586)	($ 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4	-	114
利息費用（收入）	138	(141)	(3)
認列於損益	252	(141)	11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8)	(3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61	-	36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02	-	3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3	(358)	305
雇主提撥	-	(173)	(173)
計畫資產支付數	(32)	32	-
109年12月31日	$ 12,411	($ 12,226)	$ 18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0%	1.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442)	($ 474)
減少0.25%	$ 462	$ 49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464	$ 499
減少0.25%	($ 446)	($ 47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61	$ 1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0年	17.0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37,580	118,620
已發行股本	$ 1,375,804	$ 1,186,204

本公司於109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14.2元，發行總金額按面額計200,000仟元，前述現金增資案件業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109年11月12日，並已於109年12月14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109年12月將公司債面額81,400仟元要求轉換為普通股股數5,056仟股，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5,056仟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計50,558仟元。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增資基準日為110年1月8日，並已於110年2月4日辦妥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889,308	$ 812,43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52,581	321,438
註銷庫藏股溢價	4,965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已失效認股權	13,190	11,609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5,875	8,062
	$1,265,919	$1,153,540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者，所給與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3.08元，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認列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為1,581仟元（帳列營業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9年
給與日公允價值	17.05 元
行使價格	14.20 元
預期波動率	50.59%
預期存續期間（年）	0.13
無風險利率	0.33%

預期波動率係按照預期存續期間，採相同產業之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為基礎。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四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並決議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	$ -

本公司 109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期初未分配盈餘彌補 108 年度虧損且不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110年3月5日董事會擬議以期初未分配盈餘彌補109年度虧損並不擬分配股東紅利。

有關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0年5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8,714)	($ 6,332)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685	(2,978)
相關所得稅	(137)	596
年底餘額	($ 8,166)	($ 8,71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690	$ 15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5,999)	536
年底餘額	($ 5,309)	$ 690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買回以註銷
109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1,040
本年度減少	(1,040)
109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19日決議買回庫藏股2,500仟股，買回股份目的係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32,500仟元，買回區間價格為每股9元至13元，但股價若跌破下

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買回期間自109年3月20日至109年5月19日。截至庫藏股買回期限止，本公司共計買回1,040仟股，買回金額共計12,558仟元。買回之庫藏股已於109年8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註銷，並已於109年8月19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三、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799,573	$ 775,731
工程收入	131,896	174,567
	$ 931,469	$ 950,298

(一)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服務	$ 8,141	$ 5,690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763	$ 811
工程服務	194,710	211,451
	$ 195,473	$ 212,262
合約負債－流動	$ 195,473	$ 212,26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無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	$ 48	$ 6,903
工程服務	15,276	1,822
	$ 15,324	$ 8,725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請詳附註八。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臺　灣	東南亞	合　計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銷貨收入	$ 724,034	$ 75,539	$ 799,573
工程收入	131,896	-	131,896
	$ 855,930	$ 75,539	$ 931,469

108 年度

	臺灣	東南亞	大陸	合計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銷貨收入	$ 692,283	$ 83,231	$ 217	$ 775,731
工程收入	174,567	-	-	174,567
	$ 866,850	$ 83,231	$ 217	$ 950,298

二四、稅前淨損

稅前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21,687	$ 20,768
利息收入	80	181
股利收入	76	835
其他收入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手續費收入	15,130	15,248
其他收入	7,757	1,280
	$ 44,730	$ 38,312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83	$ 1,1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09	1,23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62)	1,165
賠償損失	-	(1,350)
其他支出	(558)	(495)
	$ 972	$ 1,742

(三)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410)	($ 6,524)
租賃負債利息	(680)	(88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4,542)	(2,245)
手續費支出	(3,425)	(2,287)
除役負債利息	(59)	(87)
	($ 15,116)	($ 12,023)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0,317	$ 38,286	$128,603	$ 97,432	$ 38,890	$136,322
勞健保費用	10,120	3,592	13,712	9,554	3,786	13,340
退休金費用	4,924	1,658	6,582	4,456	1,669	6,125
董事酬金	-	420	420	-	498	498
其他	4,809	1,508	6,317	4,515	1,021	5,536
	$110,170	$ 45,464	$155,634	$115,957	$ 45,864	$161,821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之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240人及23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4人。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109及108年度為稅後淨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486	$ 18,012
使用權資產	30,028	33,768
投資性不動產	558	558
無形資產	676	594
合計	$ 46,748	$ 52,932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753	$ 33,320
營業費用	17,761	18,4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8	558
	$ 46,072	$ 52,338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676	594
	$ 676	$ 594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9,215	$ 18,9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38)	97
	9,177	19,08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8,420	6,0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85	-
	8,505	6,04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7,682	$ 25,12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	($ 4,675)	($ 35,566)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20%）	($ 935)	($ 7,11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572	31,557
免稅所得	(271)	(80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69	1,3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7	9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7,682	$ 25,128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7	($ 596)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499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1,125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888	$ 218	$ -	$ 1,106
備抵呆帳	1,055	52	-	1,107
存貨跌價損失	14,940	(1,247)	-	13,69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40,068	(2,483)	-	37,585
遞延利益	-	1	-	1
虧損性合約	10,240	(4,373)	-	5,867
保固之負債準備	450	223	-	673
權益法投資損失	629	(475)	-	154
除役負債	1,132	137	-	1,269
可轉換公司債	939	(566)	-	373
	$ 70,341	($ 8,513)	$ -	$ 61,8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6	$ -	$ 137	$ 173
退休金給付	707	-	-	707
遞延利益	4	(4)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9	(4)	-	25
權益法投資利益	82	-	-	82
	$ 858	($ 8)	$ 137	$ 987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直接認列於權益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067	$ -	($ 179)	$ -	$ 888
備抵呆帳	842	-	213	-	1,055
存貨跌價損失	14,664	-	276	-	14,94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46,497	-	(6,429)	-	40,068
遞延利益	19	-	(19)	-	-
虧損性合約	10,954	-	(714)	-	10,240
保固之負債準備	175	-	275	-	450
權益法投資損失	195	-	434	-	629
除役負債	990	-	142	-	1,132
可轉換公司債	-	1,024	(85)	-	939
	$ 75,403	$ 1,024	($ 6,086)	$ -	$ 70,341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直接認列於權益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632	$ -	$ -	($ 596)	$ 36
退休金給付	707	-	-	-	707
遞延利益	-	-	4	-	4
未實現兌換損益	79	-	(50)	-	29
權益法投資利益	81	-	1	-	82
	$ 1,499	$ -	($ 45)	($ 596)	$ 858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貨呆滯損失	$115,863	$114,454
未實現投資損失	58,172	59,170
	$174,035	$173,624

(六)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二六、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虧損（元）
109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22,357)	120,731	($ 0.19)
108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60,694)	118,620	($ 0.51)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股票	$ -	$ -	$ 13,845	$ 13,8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74	$ -	$ 74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股票	$ -	$ -	$ 20,191	$ 20,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357	$ -	$ 357

本公司109及108年度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20,1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999)
減資退回股款	(347)
年底餘額	$ 13,845

108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20,4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36
減資退回股款	(792)
年底餘額	$ 20,191

3. 衡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方法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贖回及賣回衍生工具係採用最小平方蒙地卡羅法（LSMC）估算公允價值。

(3) 本公司持有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及資產法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估計或假設係參考市場可類比交易之相關資訊及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含不具控制權折價及缺乏可銷售性市場之風險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496,949	$ 441,9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45	20,19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4	3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1,121,862	1,243,80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部份其他應收款、部份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部份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份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贖回權之債券、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部份其他非流動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依營運及市場狀況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新加坡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預期市場風險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新加坡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	($ 19)	($ 24)	$ 248	$ 103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惟本公司評估該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稅後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另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719,924	$844,49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636 仟元及 1,47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股票等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其他價格風險，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8 仟元及 20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每月檢視與交易對方核對帳目，以利該方依給予或約定之期間內履行義務。本公司係依交易對手之營業規模及以往之歷史經驗，給予信用額度，並定期檢視交易對義務履行狀況情形調整信用額度，以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控制信用暴險，前述營業規模資訊係取自外部資訊。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係由業務部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監管程序尚可控管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尚不至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營業收入前十大客戶，主要為國內外電信公司或同業及政府關係個體，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5%及 8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對外募集資金及銀行借款係為本公司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餘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動用短期融資額度及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 596,097	$ 775,875
未動用長期融資額度	354,010	257,010
	$ 950,107	$1,032,885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82	$ 241	$ -	$ -	$ -	$ 323
應付帳款	86,210	58,553	5,647	-	-	150,410
其他應付款	32,352	5,531	5,528	-	-	43,41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	213,537	-	-	213,53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187	22,996	70,701	-	-	96,884
長期借款	-	-	-	623,040	-	623,040
租賃負債	1,683	3,365	15,056	10,334	-	30,438
	$ 123,514	$ 90,686	$ 310,469	$ 633,374	$ -	$1,158,043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3	$ 50	$ -	$ -	$ -	$ 53
應付帳款	34,963	21,353	3,782	2,674	-	62,772
其他應付款	30,916	6,375	28,959	-	-	66,250
應付公司債	-	-	-	300,000	-	300,0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00	25,579	193,737	-	-	220,316
長期借款	-	-	-	621,174	3,000	624,174
租賃負債	2,120	4,240	15,273	21,437	-	43,070
	$ 69,002	$ 57,597	$ 241,751	$ 945,285	$ 3,000	$1,316,635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如附註二二所述，本公司於 109 年度已依持有人請求將面額共計 81,4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50,558 仟元，並使資本公積增加 28,956 仟元。

(二)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現金流入（流出）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年底餘額
長期借款	$ 844,490	($ 124,566)	$ -	$ 719,924
存入保證金	12,063	8,027	-	20,090
租賃負債	42,327	(30,457)	18,412	30,282
	$ 898,880	($ 146,996)	$ 18,412	$ 770,296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現金流入（流出）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年底餘額
長期借款	$ 293,000	$ 551,490	$ -	$ 844,490
應付公司債	-	294,850	(6,341)	288,509
存入保證金	13,368	(1,305)	-	12,063
租賃負債	67,963	(34,272)	8,636	42,327
	$ 374,331	$ 810,763	$ 2,295	$ 1,187,389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狀況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智網	子公司
鑫通資源	子公司
瓊蓮公司	子公司
SING TUNG	子公司
大通建設	子公司
安徽通華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稱通華光電）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來安縣台萬商貿有限公司（以下稱台萬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UNION METRO TRADING LTD.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智通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新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慶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北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通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皇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暨其配偶及近親

(二) 營業收入（帳列銷貨收入及工程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其他	$ 11	$ 11
	實質關係人		
	其他	781	1,622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瓊蓮公司	$ 3,336	$ 5,190
	台智網	83,041	77,457
	SING TUNG	23,002	25,113
		$ 110,171	$ 109,393
工程收入	子公司		
	台智網	$ 57,775	$ 93,432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成本減項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163)	$ -
工程成本	實質關係人		
	其他	2,816	2,793
		$ 2,653	$ 2,793

(四)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通華光電	$ 395	$ 492
台萬公司	3,295	-
SING TUNG	1,302	4,856
實質關係人		
其他	1,079	2,896
其他關係人		
其他	-	60
	$ 6,071	$ 8,304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五)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台智網	$178,050	$104,259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166	$ 506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11	$ 1,114
	子公司		
	台智網	46,395	50,855
	其他	4,537	4,260
		$ 50,943	$ 56,229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台智網	$ 13	$ 7
	SING TUNG	60	2
		$ 73	$ 9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通華光電	$ 68	$ 483
	台萬公司	-	575
	台智網	9	-
	SING TUNG	138	-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3,290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859	2,674
		$ 2,074	$ 7,022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其他	$ 780	$ 320

(八) 租賃協議

1.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8,936	$ -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3,364	5,694
	$ 12,300	$ 5,694

2.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8,866	$ -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3,323	5,668
	$ 12,189	$ 5,668

3. 利息費用（帳列財務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04	$ 67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70	60
	$ 274	$ 127

4. 折舊費用（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8,866	$ 8,933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2,345	2,366
	$ 11,211	$ 11,299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地區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支付。

(九) 其　　他

1.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其　　他	$ 3,394	$ 3,394

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其他	$ 580	$ 580

3.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其他	$ -	$ 39

4. 租金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台智網	$ 4,806	$ 4,806
其他	240	240
	$ 5,046	$ 5,046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地區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或支付。

5. 什項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其他	$ -	$ 12
子公司		
台智網	12,648	14,566
其他	3,357	914
	$ 16,005	$ 15,492

6. 其他費用（帳列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其他	$ 1,933	$ 377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4	$ -

7. 工程合約

本公司承包關係人之重大工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工程合約名稱	合約價款	訂約年度
子公司			
台智網公司	OSP 管道建置工程	$2,344,552	101
	OSP 光纜物料買賣	1,449,000	101
	用戶接取網路（Access Network, GPON）系統建置工程	1,588,000	102
	入戶供裝工程	527,439	102

上述工程之付款條件係依據工程合約內容中所述之付款條件給付。收款條件係依本公司工程合約決定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 98 年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售價為 30,756 仟元，產生利益 11,965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上述遞延貸項於 109 及 108 年度攤銷分別為 1,097 仟元及 1,196 仟元。

9.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鑫通資源	$ 65,000	$110,000

請參閱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10. 保證事項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

11.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台通光電企業總部新建工程」預算案，總計 314,888 仟元（含稅），並由大通建設為工程管理單位，專案管理費用係以本工程土建及機電預算合計之 7% 計算，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187,256 仟元。

(十)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555	$ 20,701
退職後福利	561	643
股份基礎給付	311	-
	$ 14,427	$ 21,344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發行公司債、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備償戶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67,585	$ 10,447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638	-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1	1,861
不動產（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	948,439	952,214

三二、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台智網於108年3月5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10元，發行總金額按面額計300,000仟元，本公司於108年4月19日董事會決議參與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29,735仟股，投資價款297,345仟元，本公司於前述增資台智網後持股比例自64.43%增加為68.22%。

鑫通資源於108年2月22日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76.67%增加至86%。

由於上述未按持股比例之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台智網及鑫通資源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台智網及鑫通資源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因履約保證及借款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170,354仟元。

(二) 由銀行保證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312,042 仟元。

(三) 因工程發包及為他人背書保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為 2,652,499 仟元。

(四) 租用廠房或設備預付租金開立應付票據交與出租人之金額為 21,420 仟元（含關係人交易）。

(五)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工程合約局內外傳輸線材、光纜及光纖到家相關配件業務與他公司簽訂之重大銷售契約明細如下（含關係人交易）：

客戶名稱	合約金額	尚未交貨金額
A客戶	$5,936,291	$3,215,603
B客戶	389,085	287,508
C客戶	290,137	289,509
D客戶	228,536	183,200
其他（註）	555,786	159,219

註：個別金額未達尚未交貨總額 5%以上者。

(六) 本公司因發包工程與他公司簽訂工程合約總價為 179,765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105,142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及工程成本），尚未支付價款為 74,623 仟元。

(七) 本公司因 100 年 12 月取得「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所需之設備，而與他公司簽定之合約總價為 830,00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131,478 仟元。

(八)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取得「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並於 101 年 1 月與臺北市政府簽訂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約日起，共計 25 年，依據契約，進行臺北市光纖網路硬體設備之鋪設及光纖網路使用服務之營運，本公司依據上述契約書之規定，出資設立台智網（子公司），並於 101 年 1 月簽訂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契約三方協議書，本公司就前述協議書之規定，將上述契約書之權利義務移轉予台智網公司，本公司並就上開契約書及協議書之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履約保證金、懲罰性違約金、對臺北市政府之損害賠償責任等）負履行之保證責任。

(九) 本公司於107年11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台通光電企業總部新建工程」預算案，總計314,888仟元（含稅），並由大通建設為工程管理單位，專案管理費用係以本工程土建及機電預算合計之7%計算，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187,256仟元。

(十) 本公司於108年8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後壁厝小段等六筆土地及建物，交易總金額 554,028 仟元，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553,186仟元。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9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處分五股廠房（新北市新莊區新工段一小段47及49地號），並委託香港商戴德梁行不動產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公開標售，委託價格為1,280,860仟元。前述不動產於110年1月18日進行開標，因未達交易條件而流標，目前仍委託香港商戴德梁行不動產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辦理公開標售。

三五、其他事項

109年全球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惟本公司目前營運之主要業務為光纜及光纖等線材與電信服務，並未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有重大影響，故本公司評估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有限。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6	28.480	$ 2,722
新加坡幣	1,616	21.560	34,84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17,212	4.361	$ 75,063
新加坡幣	936	21.560	20,1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	28.480	401
新加坡幣	178	21.560	3,837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45	29.980	$ 7,335
新加坡幣	745	22.280	16,593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6,978	4.289	72,820
新加坡幣	821	22.280	18,30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4	29.980	10,314
新加坡幣	158	22.280	3,509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請參閱附註二四，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形。
9.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本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贖回及賣回權衍生工具之變動，請參閱附註十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3) 關係人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本公司於 98 年出售機器設備予安徽通華光電有限公司，售價為 30,756 仟元，產生未實現利益 11,965 仟元（係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上述未實現利益於 109 及 108 年度攤銷分別為 1,097 仟元及 1,196 仟元。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此情形。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情形。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參閱附表八。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台通光電	鑫通資源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00,000	$ 150,000	$ 65,000	2.17%	短期融資	$ -	營運週轉	$ -	-	-	$ 1,176,981	$ 1,176,981	註一
1	瓊蓮公司	鑫通資源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	8,000	8,000	2.43%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9,491	9,491	註二
2	鑫通資源	UNION METRO TRADING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000	30,000	-	3.31%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59,120	59,120	註三

註一：本公司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皆為淨值之 40%。

註二：瓊蓮公司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皆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109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淨值 23,728 仟元 x 40% = 9,491 仟元。

註三：鑫通資源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皆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109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淨值 147,801 仟元 x 40% = 59,120 仟元。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通光電	鑫通資源	子公司	$ 11,769,812	$ 438,425	$ 125,114	$ 104,656	$ -	4.25%	$ 11,769,812	Y	N	N	註1
0	台通光電	台智網	子公司	11,769,812	2,580,000	2,580,000	1,553,950	-	87.68%	11,769,812	Y	N	N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及背書保證之總額均為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0%：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值 2,942,453 仟元 x 400% = 11,769,812 仟元。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台通光電	股票							
	興國發展有限公司（香港）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4	$ -	9.29	$ -	-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	519	1.67	519	-
	彤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0	-	18.00	-	-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6	13,326	6.50	13,326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台通光電	企業總部新建工程管理契約	107/11/9 107/12/3	$ 314,888 （含稅）	截至109.12.31已支付187,256仟元（含稅）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企業總部新建	請參閱附註三三
台通光電	桃園市蘆竹區坑子口段後壁厝小段等六筆土地及建物	108/8/2	554,028 （含稅）	截至109.12.31已支付553,186仟元（含稅）	自然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參考市價並經雙方議價	廠房	無

註：工程管理對象係子公司大通建設，其餘將視實際情況由母公司自行採購原料或再發包。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前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台通光電	瓊蓮公司	台灣	銷售通訊設備及線材	$ 33,050	$ 33,050	2,000	100	$ 23,040	$ 98	$ 872	註二
	千通光電	模里西斯	國際投資事業	168,153	168,153	4,978	100	74,531	234 人民幣仟元	1,040	註二
	台智網	台灣	電信事業	2,725,235	2,725,235	187,594	68.22	1,485,817	(135,626)	(88,368)	註一
	鑫通資源	台灣	國際貿易事業	215,000	215,000	21,500	86	127,111	(8,090)	(6,957)	註一
	SING TUNG	新加坡	通信網路相關設備及通信工程	14,946	14,946	631	97	18,450	114 新加坡幣仟元	2,375	註二
	大通建設	台灣	營建業	5,100	5,100	510	51	4,409	(485)	(247)	註二
	智通聯網	台灣	生產通訊設備及線材	54,591	54,591	5,459	29.54	80,207	33,624	6,863	註二
	建通國際	台灣	倉儲業	58,000	29,000	5,800	29	56,294	(5,441)	(1,578)	註二
千通光電	通華光電	中國大陸	生產通訊設備及線材	5,675 仟美元	5,675 仟美元	-	97	17,212 人民幣仟元	241 人民幣仟元	234 人民幣仟元	註二
鑫通資源	UNION METRO TRA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事業	50 仟美元	50 仟美元	50	100	372	(235)	(235)	註二
通華光電	台萬公司	中國大陸	國際貿易事業	500 人民幣仟元	500 人民幣仟元	-	100	508 人民幣仟元	109 人民幣仟元	109 人民幣仟元	註二

註一：係根據被投資公司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根據被投資公司 109 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通華光電	生產通訊設備及線材	$ 6,000 仟美元	註一	$ 5,675 仟美元	$ -	$ -	$ 5,675 仟美元	97.00%	$ 234 人民幣仟元	$ 17,212 人民幣仟元	$ -
台萬公司	國際貿易	500 人民幣仟元	註二	-	-	-	-	97.00%	109 人民幣仟元	508 人民幣仟元	-
新富生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光纖電纜及其相關配件之產銷	1,937 仟美元	註一	180 仟美元	-	-	180 仟美元	9.29%	-	-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257 仟美元（註三）	7,257 仟美元（註三）	2,249,010（註四）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現有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再投資公司。

註三：係包含 98 年 12 月 10 日註銷登記之上海千通光電器材有限公司 1,402 仟美元。

註四：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取較高者。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安徽通華光電有限公司	進貨	$ 13 仟美元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	-	$ -
來安縣台萬商貿有限公司	進貨	111 仟美元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	-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94,166	14.85%
李慶煌	8,907,116	6.2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龍誠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1,959
國呈儀控電機有限公司	1,576
育新儀電工程有限公司	842
晟亨科技有限公司	384
樺嵩興業有限公司	290
其他（註）	417
合　計	$ 5,468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金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聯合電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7,072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8,690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7,786
其他（註）	43,749
	87,297
減：備抵損失	(6,603)
	80,6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943
	$131,637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累積換算調整數	年底餘額（註九）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投資損益		股數（仟股）	持股%	金額	股權淨值	備註
瓊蓮公司	2,000	$ 21,617	-	$ 1,320	-	$ 769	$ 872	$ -	2,000	100	$ 23,040	$ 23,728	註二及註三
台智網	187,594	1,563,130	-	21,085	-	10,030	(88,368)	-	187,594	68.22	1,485,817	1,663,148	註一及註四
千通光電	4,978	71,149	-	1,097	-	-	1,040	1,245	4,978	100	74,531	75,063	註二及註五
鑫通資源	21,500	134,068	-	-	-	-	(6,957)	-	21,500	86	127,111	127,108	註一
SING TUNG	631	16,637	-	1,344	-	1,346	2,375	(560)	631	97	18,450	19,568	註二及註四
大通建設	510	4,656	-	-	-	-	(247)	-	510	51	4,409	4,409	註二
智通聯網	5,459	73,344	-	-	-	-	6,863	-	5,459	29.54	80,207	74,862	註二
建通國際	2,900	28,872	2,900	29,000	-	-	(1,578)	-	5,800	29	56,294	56,294	註二及註六
合計		$ 1,913,473		$ 53,846		$ 12,145	($ 86,000)	$ 685			$1,869,859	$2,044,180	

註一：股權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股權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 109 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本年度增加係已實現聯屬公司間交易之調整；本年度減少係收到現金股利。

註四：本年度增加係已實現聯屬公司間交易之調整；本年度減少係未實現聯屬公司間交易之調整。

註五：本年度增加係已實現聯屬公司間交易之調整。

註六：本年度增加係新增投資款。

註七：上述採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擔保或設質之情事。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備註
土地	$ 6,144	$ 17,732	$ 6,144	$ 17,732	
建築物	58,770	-	17,671	41,099	
辦公設備	349	-	-	349	
運輸設備	384	-	384	-	
	$ 65,647	$ 17,732	$ 24,199	$ 59,180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備註
土地	$ 3,072	$ 11,938	$ 6,144	$ 8,866	
建築物	20,313	17,755	17,671	20,397	
辦公設備	87	175	-	262	
運輸設備	224	160	384	-	
	$ 23,696	$ 30,028	$ 24,199	$ 29,525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額 1年內到期	金額 1年後到期	金額 合計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	103.05.21-110.05.21，自105年8月21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 8,000	$ -	$ 8,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彰化銀行	107.06.04-114.06.04，自109年9月4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6,000	21,000	27,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彰化銀行	108.05.31-113.05.31，自108年8月31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8	4,000	10,000	14,000	—	信用
彰化銀行	108.05.31-113.05.31，自108年8月31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2,000	5,000	7,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彰化銀行	108.08.05-113.05.31，自108年11月5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6,000	16,500	22,5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彰化銀行	108.11.08-113.05.31，自109年2月8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6,316	17,368	23,684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彰化銀行	109.11.25-113.05.31，自110年2月25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44	10,133	27,867	38,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4號／泰山
上海銀行	107.12.11-110.12.11，自108年9月11日起每季還本一次	1.60	16,000	-	16,000	—	信用
上海銀行	109.09.10-112.09.10，自109年10月10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85	1,667	2,916	4,583	—	信用
上海銀行	109.09.10-112.09.10，自109年10月10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85	6,666	11,667	18,333	—	信用
陽信銀行	109.05.14-111.05.14，到期償還本金	1.33	-	80,000	80,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3號
陽信銀行	108.12.06-113.12.06，到期償還本金	1.70	-	250,000	250,00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蘆竹
陽信銀行	109.12.06-114.12.16，自110年1月16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55	9,693	40,307	50,000	—	信用
陽信銀行	109.12.21-112.12.21，自110年1月21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75	3,275	6,725	10,000	—	信用
陽信銀行	109.12.21-112.12.21，自110年1月21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50	13,134	26,866	40,000	—	信用
華南銀行	109.04.24-111.04.24，到期償還本金	1.32	-	40,000	40,000	—	信用
華南銀行	109.11.06-114.11.06，自109年12月6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40	1,600	6,267	7,867	—	信用

（接次頁）

（承前頁）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額 1年內到期	金額 1年後到期	金額 合計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華南銀行	109.11.06-114.11.06，自109年12月6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40	$ 400	$ 1,567	$ 1,967	—	信用
華南銀行	109.12.07-114.12.07，自110年1月7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40	1,600	6,400	8,000	—	信用
華南銀行	109.12.07-114.12.07，自110年1月7日起每月還本一次	1.40	400	1,600	2,000	—	信用
合庫銀行	108.09.27-111.09.27，到期償還本金	1.40	-	30,000	30,000	—	信用
土地銀行	108.06.20-113.06.20，到期償還本金	1.48	-	20,990	20,990	詳附註三一	不動產／新知段
			$ 96,884	$ 623,040	$ 719,924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凱士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59
東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4
合計	$ 323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36,529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18,143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3,813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9,765
其他（註）	70,086
	148,336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註）	2,074
	$150,410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年底餘額	備註
土地	營業處所	107.01.01~ 110.12.31	1.57%	$ 8,935	
建築物		105.06.01~ 112.01.31	1.58%~1.63%	21,026	
辦公設備		106.07.01~ 110.06.30	1.63%	321	
減：一年內到期				(20,026)	
				$ 10,256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年初原、物料	$ 472,723
加：本年度進料	256,904
本年度加工	2,041
減：年底原、物料	(444,567)
出售原料	(45,564)
轉列製成品	(1,963)
其　　他	(1,676)
原、物料耗用	237,898
直接人工	39,002
製造費用	102,473
製造成本	379,373
加：年初在製品	18,095
製成品轉入	22,445
減：年底在製品	(8,409)
其　　他	(320)
製成品成本	411,184
加：年初製成品	158,015
本年度進貨	256,752
年初在途存貨	1,366
原物料轉入	1,963
減：年底製成品	(185,307)
製成品轉列在製品	(22,445)
年底在途存貨	(12)
其　　他	(2,039)
	619,477
出售原料成本	45,56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827)
迴轉虧損性銷售合約負債準備	(20,421)
出售下腳及其他收入	(217)
其他營業成本	34,039
其　　他	1,141
銷貨成本總計	$ 674,756

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0,317	$ 38,286	$128,603	$ 97,432	$ 38,890	$136,322
勞健保費用	10,120	3,592	13,712	9,554	3,786	13,340
退休金費用	4,924	1,658	6,582	4,456	1,669	6,125
董事酬金	-	420	420	-	498	498
其他	4,809	1,508	6,317	4,515	1,021	5,536
	$110,170	$ 45,464	$155,634	$115,957	$ 45,864	$161,821
折舊費用	$ 27,753	$ 17,761	$ 45,514	$ 33,320	$ 18,460	$ 51,780
攤銷費用	$ -	$ 676	$ 676	$ -	$ 594	$ 594

1.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240 人及 23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2. 109 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658 仟元及 689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545 仟元及 583 仟元。109 年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6.52%。
3. 109 及 108 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 60 仟元及 84 仟元。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理人報酬依照本公司組織架構暨經理人規範第五條第一款之規定辦理，經理人之薪酬與考核由董事會進行：員工薪資依照本公司工作守則第十六條之規定，由本公司與員工議定之，惟不得低於基本工資；按照公司年度獲利情形，如有獲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0465 號

會員姓名：(1) 謝東儒　(2) 陳盈州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25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362365
(2) 北市會證字第 393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台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謝東儒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盈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8 日